

遂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遂建设提〔2021〕11号

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第95号提案答复

雷晓霞委员：

您好！您在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落叶景观道路打造的建议》已收悉。感谢您对我县城市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针对建议内容答复如下：

我局联系有关单位人员对建成区道路进行梳理，目前君子路行道树为北美枫香，后江路、古院路、明德路、明德北路行道树为银杏，育才路行道树为落羽杉，均为落叶树种，有打造“落叶不扫”景观路段的基本条件。

上述路段虽车流量较大，但两侧均有绿道或人行道，下一步

将考虑联合交警大队等部门，通过对比车流量、人流量、落叶量、保洁模式等因素，选取试点道路，根据当年的气候情况实时关注行道树树种的落叶时间，确定“落叶不扫”的观赏点及时间段，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告知市民朋友。

非常感谢您对我县城市建设工作的支持，欢迎多提宝贵意见！

联系人：郑惠龙

联系电话：0578-8520982

遂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7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办，县府办，县政协办公室。

遂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29日印发
